**八宿县应急管理局执法检查程序流程图**

依计划、方案、举报、交办等启动执法程序



编制现场检查方案





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，当场予以纠正

符合作出行政强制措施情形的

符合作出行政处罚情形的

属于其他行政机关管辖的，移交其他有权行政机关处理

现场问题取证，制作《询问笔录》及其他取证文书

发现问题，制作《现场检查记录》

对检查中发现的安金生腐违法后为，责令限期改正

检查内容(实施资料和现场检查)

没有发现问题，也要制作《现场检查记录》

现场检查

2名及以上执法人员出示行政执法证检查

按期复查。其中，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后，经审查同意方可恢复生产经营和使用

复查合格

视情制作《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》《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》

应急部门应当在收到申请之日起5日内书面答复是否准予延期

因不可抗力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的，提出书面延期申请

按期复查，制作《整改复查意见书》

符合作出现场处理措施情形的

其中，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前或者排除过程中嘖所麇法保证安全的，应当责令从危险区域撤出作业人员,责令暂时停产停业或者停止使用相关设施、设备

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事故瞰患

责令立即排除

依法进入行政强制程序

依法进入行政处罚程序

制作《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》

**八宿县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流程图(一般程序和简易程序)**

案件来源:执法核查、群众举报、上级交办、部门移送、媒体曝光等



安卷归档

结案，《行政处罚结案报告》

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

当事人逾期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，在规定时限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

执行，当事人15日内到指定地点缴纳罚款

《送达回证》

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送达当事人

送达

作出行政处罚决定

不需处罚

不申请听证或逾期的

组织听证，就听证情况进行集体讨论

当事人陈述、申辩

（确需处罚的）告知

听证:《听证告知书》(责令停产停业，吊销许可证或执照，处数额较大罚款的案件，当事人要求听证的，应当在行政机关告知后五日内提出)

《行政处罚告知书》告知拟处罚事实、理由、依据

《案件处理呈批表》，或将案件移交相关部门

《查封(扣押)决定书》及清单

《现场勘验笔录》

《询问笔录》

《抽样取证凭证》

《证据登记保存清单》、《登记保存物品处理通知

现场勘验

立案审查

查封扣押

事先证据登记保存

抽样取证

调查询问

《行政处罚立案审批表》，局分管执法的领导和局主要领导3日内决定是否立案

分管领导审核

局领导审批

重大处罚集体讨论

《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》

填写《当场行政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并当场交付当事人

**简 易 程 序**

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，对公民处以二百元以下、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三千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的

出示执法证，告知违法事实和处罚依据，听取陈述申辩

提出处理意见

承办人、承办机构提出处理意见

法制审核

调查结束

制作《案件调查报告》和拟公开的行政

处罚信息

调查取证

2名以上执法人员，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

**一 般 程 序**